

证券代码：874049

证券简称：文依电气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08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06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9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7.06 亿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64 亿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11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8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3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5	制造业

C-27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6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4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69 亿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0.23 亿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3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2021 年已审结的案件 1 项，系中州期货有限公司民事诉讼案件，已执行完毕。

3.诚信记录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赵玉朋，200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签署的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4 家，无兼职情况。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贾国卫，202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的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家，无兼职情况。

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彩婷，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的挂牌公司 2 家，质量控制复核的上市公司 2 家，复核的挂牌公司 9 家，无兼职情况。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 3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8 万元。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3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8 万元。

审计费用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经友好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审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及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我们同意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公司拟聘请的2024年度审计机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及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其承办公司审计业务以来，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尽职守，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公司关于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